

采 购 文 件

项目名称：国药东风总医院眼科辅助岗位业务外包
项 目

2025 年 3 月

采购文件

一、采购书

1. 项目名称：眼科辅助岗位业务外包
2. 项目概况：详见报价清单
3. 采购协议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 业务外包方式、地点：
业务外包方式：根据眼科辅助岗位开展的业务进行外包
发包地点：国药东风总医院（湖北省十堰市大岭路 16 号）
5. 货款结算方式：按月考核后支付。
6. 报价时间：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止
7. 报价方式：纸质报价文件（活页装订，编制页码，加盖骑缝章），一式两份
8. 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国药东风总医院招标办
招标办 陈静 13907280772
人力资源部 孙佳念 18062180909

项目情况介绍：

根据眼科辅助岗位业务开展情况，共有角膜塑形镜辅助岗、配镜部导诊及斜弱视训练岗等五类岗位需要业务外包。

一、文件提交要求

1、商务文件：

- (1) 通过年审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加盖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 响应函；
- (4) 供应商廉洁承诺书。
- (5) 近三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成立三年内公司提供成立以来报表）并加盖公章。

1.1. 商务报价要求

- 1.1.1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前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填写报价信息并按照要求提交报价文件；
- 1.1.2 价格信息以含税总价为准，若供应商在报价页面中有最终优惠价，则以最终优惠价参与评审及签订合同；
- 1.1.3 本项目须提供分项报价表；

2、报价文件：

(1) 报价表

发包事项		承包费用/月
眼科辅助岗位业务		
其中：	角膜塑形镜辅助岗	
	验光辅助岗	
	定配辅助岗	
	配镜部导诊	
	斜弱视训练辅助岗	

3、技术文件

- (1) 企业介绍：经营范围、项目相关资质证明材料、行业经验（提供相关业务合同扫描件）及成功案例展示；
- (2) 项目方案：项目实施计划、保障措施及相关预案
- (3) 团队配置：人员配置方案、沟通反应、服务意识
- (4) 其它：售后及增值服务等

二、报价文件目录

1. 报价表

2. 符合性评审文件

2.1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2.1.1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1.3 参标人须提供企业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参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1.3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关键项评审文件

- 3.1 产品品牌代理或经销委托授权书（代理或授权不超过三级）；
- 3.2 生产厂家的营业执照、产品清单技术参数；
- 3.3 近3年业绩证明（3家）
- 3.6 供应商须承诺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三、项目采购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供应商资质要求：

- 1.1.1 供应商应是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独立企业法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资格的企业；
- 1.1.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1.1.3 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1.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 发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质量要求: 经国家相关部门检测合格, 有产品合格证、产品检测报告。

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转包。

2. 技术要求

2.1 投标产品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2. 2.2 符合国家及行业其他现行的有关技术规范、质量标准及要求;

2.3 所投标产品质保期不低于两年, 该项做为评标的计分项;

3. 2.4 中标人提供免费培训, 至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

2.5 中标人应有相应的供货流程以及应急方案。对于提前识别和预防可能发生的重大隐患事故, 提供完善详细的处理方案和处置措施;

2.6 中标人对招标人由于产品引发的医疗投诉(或纠纷)所产生的费用, 由中标人承担。

2.7 本次中标价格为合同执行价格, 如遇该产品在市内任何医院价格调整低于我院采购价时, 应第一时间提供最新调价单并及时告知。

3 质保期、售后服务及验收要求

3.1 质保期: 在产品有效期内出现非人为质量问题, 中标人承诺无条件更换, 以保证科室日常工作使用;

3.2 中标人必须对于出现因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负责包退包换(不合格产品包括产品质量问题、生产日期等);

4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4.1 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 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潮、防雨、防腐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4.2 中标人负责将产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 包括装卸车、现场的搬运及配合分发等;

4.3 必须提供产品清单, 按清单验收产品;

4.4 货物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5 其它要求

5.1 投标人需要上传电子报价单，统一为 EXCEL 格式。

5.2 投标人应递交纸质版报价文件 2 份, 递交时纸质文件按要求密封。密封包应写有业主和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封口骑缝处以显著标志密封,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3 书面报价文件与电子报价文件应当一致, 若出现不一致的情况, 以书面报价文件为准。若评标委员会认定书面报价文件与电子报价文件之间的关键项不一致, 且影响评审时, 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报价。